

宝鸡市十五届人大  
五次会议文件（10）

# 关于宝鸡市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的报告

——2020 年 5 月 31 日在宝鸡市第十五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宝鸡市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我市 2019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0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会议审议，并请市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 一、2019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面对复杂多变的严峻形势，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全市上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紧盯追赶超越目标，落实“五个扎实”要求，严格执行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的各项决议，推动“四城”建设迈出了新步伐。在此基础上，全市财政部门认真落实积极财政政策，加强重点领域支出保障，深化财税体制改革，服务经济社会发展大局，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

## **(一) 2019 年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初，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市地方财政收入预期目标为 921480 万元。预算执行中，因中央实施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市县提请同级人大常委会对财政收入预期目标进行了调整，变动为 868833 万元。2019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87979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1.3%。

2019 年初，汇总市级和县区支出预算，全市财政支出预算为 2390707 万元。加上预算执行中中省增加补助 688950 万元、代发行政府一般债券 97322 万元、上年结转 68243 万元、调入资金 306780 万元，全市财政支出预算调整为 3552002 万元。2019 年，全市财政支出完成 3502199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8.6%，比上年增长 6%，增加 199370 万元。

### **2. 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初，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市级地方财政收入预期目标为 477442 万元。2019 年，市级地方财政收入完成 475786 万元，完成预算的 99.7%。

2019 年初，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市级财政支出预算为 861488 万元。加上预算执行中中省增加补助 64055 万元、代发行政府一般债券 60180 万元、上年结转 57791 万元、调入资金 180044 万元，市级财政支出预算调整为 1223558 万元。2019 年，市级财政支出完成 118607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6.9%，比上

年增长 8.4%，增加 91611 万元。

根据决算情况，2019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能够实现当年收支平衡。

## **(二) 2019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初，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分别为 386811 万元、314292 万元，预算执行中，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将全市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分别调整为 645800 万元、674700 万元。

2019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73962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5%，比上年增长 27.5%。主要是土地出让收入、污水处理费收入等入库增加。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768805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14.1%，比上年增长 64.2%，主要是政府性基金收入增加，相应的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污水处理方面的支出增加。同时，中省发行的土地储备专项债券、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支出增加也较多。

###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初，市第十五届人大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分别为 349300 万元、284897 万元，预算执行中，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将市级政府性基金收支预算分别调整为 577300 万元和 537200 万元。

2019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605727 万元，完成调整预

算的 104.9%，比上年增长 37.7%；支出完成 536626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99.9%，比上年增长 71%，主要是中省下达专款、省财政代我市发行的专项债券及高新区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增加较多。

### **（三）2019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4500 万元，支出预算为 6336 万元（含上年结转 1836 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完成 4570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1.6%。预算执行中，由于省下专款增加，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支出完成 9729 万元，完成预算的 153.6%。结转下年 70 万元。

### **（四）2019 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19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851781 万元，支出预算为 791443 万元。预算执行中，因国务院出台《关于全面推进生育保险和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合并实施的意见》，从 7 月 1 日起将生育保险基金整体合并转入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基金，且征收费率由原来的 8.3% 调整为 8.6%，提请市第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将收支预算分别调整为 862081 万元、871943 万元。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完成 865710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4%；支出完成 873848 万元，完成调整预算的 100.2%。当年结余-8138 万元。

### **（五）2019 年政府债券发行和债务余额情况**

2019 年，省财政下达我市政府债务限额 263.62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90.57 亿元、专项债务限额 73.05 亿元。预算执行

中，省财政代我市发行新增债券 30.87 亿元，其中：一般债券 9.73 亿元、专项债券 21.14 亿元。截至 2019 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 206.77 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54.33 亿元，专项债务余额 52.44 亿元，均未超过省财政下达的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 **（六）2019 年主要财税政策落实和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坚持主动挖潜与大力节支并重，着力破解财政收支矛盾。**

**一是**内部挖潜抓收入。建立健全减税降费与预算管理工作协调机制，在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的同时，加强 55 户重点税源等企业情况分析研判，协调解决收入征管突出问题，加快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城市配套费、土地出让收入等大宗收入入库，依法加大清欠追缴力度，积极挖潜弥补政策性减收缺口。**二是**向上对接争资金。围绕全市中心工作，主动加强与中省对口部门汇报对接，争取发行专项债券 21.14 亿元，比上年增长 135%；争取中省专项资金 225.4 亿元，完成目标任务的 125.2%，有力保障了全市重点项目建设和民生支出需要。**三是**压减一般保重点。进一步规范市级部门预算管理，对一般性支出采取减、缓、整合等方式压减 10% 以上，全市“三公”经费下降 4.21%，并采取盘活存量资金、调入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政府性基金等措施，确保了减收不减支，财政收支保持平稳运行。

**——坚持落实政策与引导投资并重，着力促进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不折不扣落实减税降费政策。顶格落实深化增值税改革、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减税、个人所得税专项扣除、降低社会保险费

率、清理规范行政事业性收费和政府性基金等政策，全年新增减税降费 29.78 亿元。二是出台市级鼓励激励政策。在落实好《关于支持实体经济发展若干财税措施的意见》的同时，出台了《关于支持总部企业发展十条政策》《支持加快开发区发展的实施意见》《军民融合大项目建设财政引导资金管理办法》等一系列政策，从加大财税支持、拓宽融资渠道、支持科技研发、优化营商环境等方面，吸引总部企业来宝投资兴业，支持各开发区和军民融合产业加快发展。三是拓宽市场化融资渠道。以政府股权投资的科创基金、汽车基金投入运营，11 个 PPP 项目落地实施，新设立了工业、文化两只产业子基金，参股设立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公司，支持产业转型升级和培育发展新动能。四是建立健全稳投资机制。统筹财力 7.9 亿元，保证了全市 3 座大桥开通、5 座大桥开工、宝鸡文化艺术中心开馆、宝鸡大剧院、党校搬迁主体工程、宝鸡机场前期拆迁等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支持城市品质提升、港务区“两带四组团”建设和智慧城市建设，完善城市承载功能。

——坚持加大投入与提高绩效并重，着力支持打赢三大攻坚战。一是坚决防范政府债务风险。全面落实政府债务管理各项政策，严格实行政府举债融资 52 条负面清单，坚决遏制违法违规举债。督促各县区各部门多方筹措资金，化解存量隐性债务 66.25 亿元，完成省目标办下达任务的 123%。二是大力支持脱贫攻坚。全市年度投入财政扶贫资金 5.2 亿元，争取苏陕协作扶贫资金 6900 万元，利用互助资金为贫困户借款 1.2 亿元，为扶贫产业发放担保贷款

1960 万元；累计投入 7.72 亿元，支持 706 个项目实施资产收益扶贫；安排资金 1357 万元，加快农商互联农产品供应链体系建设。

**三是**着力支持生态环境保护。成功申报入选国家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城市，3 年内将获得中央奖补资金 9 亿元；出台《宝鸡市秦岭生态环境保护专项资金管理办法》，从 2019 年起每年设立 1000 万元专项资金支持秦岭生态环境保护；统筹资金 3.8 亿元，重点支持秦岭生态环保、水污染防治、农村清洁能源替代、“散乱污”企业整治、老旧机动车淘汰等。

**——坚持兜牢底线与保障重点并重，着力保障和改善民生。**

**一是**坚决兜牢基本民生底线。筹措资金 64 亿元，落实学校公用经费、免学费、助学金等政策，继续推进薄弱学校建设，支持缓解城区中小学“上学难”和“大班额”问题；筹措资金 4.3 亿元落实医疗救助、低保临时生活困难救助等专项救助制度，统筹资金 6.8 亿元保障稳就业，筹措资金 5.3 亿元落实优抚安置政策，安排资金 2801 万元支持医养结合养老服务体系建设，落实资金 12.3 亿元支持保障性安居工程及配套基础设施建设；基本公共卫生服务经费人均补助标准从 55 元提高到 69 元；企业退休人员养老金实现“十五连涨”。**二是**着力支持扫黑除恶。安排资金 2971 万元，支持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顺利推进。全面摸排政府采购、惠民惠农补贴发放、中介服务等领域涉黑涉恶问题线索，加强涉黑涉恶重点行业领域财政资金监管，支持“打伞破网”、“打财断血”。**三是**深入贯彻乡村振兴战略。筹措资金 2.12 亿元，重点支持农村秸秆综合利用、厕所

革命整村推进及基础设施建设；投入资金 7666 万元，实施一事一议财政奖补项目 465 个，78.3 万人受益；筹措资金 9800 万元，支持 47 个美丽乡村建设示范试点；安排资金 3950 万元，支持村级集体经济发展。

——坚持深化改革与强化管理并重，着力加快现代财政制度建设。一是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出台《宝鸡市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建立健全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从完善绩效标准体系、建立绩效报告制度、建立绩效信息公开制度、加快信息化建设、推动社会力量参与五个方面，提高预算绩效管理规范化水平。二是分领域推进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出台《医疗卫生领域市与县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实施方案》，医疗保障、卫生健康等基本公共服务领域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率先推开。三是不断完善创新管理制度。制定《关于完善国有金融资本管理的实施意见》，建立政府向本级人大常委会报告国有金融资产管理度；修订完善《行政事业单位资产管理实施办法》《市级行政事业单位公房出租管理办法》，进一步规范国有资产管理。

同时，我们也清醒认识到，当前财政运行中还存在一些亟待解决的困难和问题，主要是：受经济下行压力较大、新冠肺炎疫情发生等因素叠加影响，加之去年更大规模减税降费政策翘尾效应以及今年支持复工复产一系列减税降费政策密集出台，财政增收面临的困难之多、压力之大前所未有；部分县区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困难加大，打好三大攻坚战、基础设施补短板、推动经济高质



量发展等都需要财政持续增加投入，加之政府债务偿还进入高峰期，财政收支矛盾更加尖锐，资金使用绩效有待进一步提高。对此，我们将认真研究，增强破解难题能力，采取有效措施，切实加以解决。

## **二、2020年财政预算安排草案**

### **（一）2020年财政收支形势分析**

从财政收入看，受疫情冲击、减税降费等因素影响，今年1—4月全市财政收入下降18.1%，预计后几个月，财政收入将会逐步企稳回升，但仍有很大不确定性。从财政支出看，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工作，全力保障完成决战决胜脱贫攻坚目标任务、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财政支出仍要保持一定强度，特别是落实“六稳”“六保”任务、“三个经济”、“四城”建设等决策部署和工作要求，落实支持疫情防控各项财税政策，都需要财力支持，预算平衡压力进一步加剧。

### **（二）2020年预算编制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及原则**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国家共建“一带一路”、新时代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等重大战略，为我市经济发展创造了良好外部环境。特别是中央指出今年要集中精力落实“六稳”“六保”要求，强调积极的财政政策要更加积极有为，真正发挥稳定经济的关键作用，并明确了提高赤字率、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等一揽子政策措施，为我们把握财政形势、搞好财政工作提供了基本遵循和行动指南。

2020年预算安排和财政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和中省市部署要求，以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为工作主线，牢牢把握积极财政政策更加积极有为、大力提质增效的新内涵，全面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坚持“以收定支”原则，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调整优化支出结构，提升资金使用绩效，加快财税体制改革，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推进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为我市加快“四城”建设、决胜全面建成小康社会提供坚强财政保障。

2020年预算安排原则：

**一是统筹兼顾。**收入预算安排既要与经济运行相适应，并充分考虑减税降费的政策因素影响，又要兼顾各方面的资金需要，需保持在合理区间，为全市经济社会平稳健康发展提供必要的资金保证。支出预算安排要紧扣全面建成小康社会，突出积极有为和提质增效，精准聚焦重点领域和薄弱环节，着力解决发展不平衡不充分问题。

**二是保障重点。**预算安排坚持有保有压，集中财力保障疫情防控、“六稳”“六保”、三大攻坚战和市委、市政府确定的重点工作、重点项目资金需要。

**三是提高绩效。**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持续推进部门综合绩效评价工作全覆盖，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坚持“报

预算必报绩效、编预算要依绩效”的理念，将绩效关口前移，所有申报预算的政策和项目必须编报绩效目标，从源头上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和精准性。

**四是防范风险。**既要尽力而为，办好民生实事；又要量力而行，清理过高承诺的支出政策，增强民生支出的可持续性。既要坚守底线，控债务、还债务，稳妥化解政府隐性债务，有效防控债务风险；又要坚持运用合规的市场化投融资手段，拓展重点项目资金渠道，支持实体经济特别是制造业做实做强做优。

### **（三）2020 年一般公共预算安排草案**

2020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按增长 3% 安排，收入预期目标为 906175 万元。鉴于这一预期目标仍存在很大的不确定性，预算执行中将根据实际情况和法定程序适时进行相应调整。

2020 年，全市地方财政收入 906175 万元，加上财力性补助及中省提前预列的专款 1495588 万元、调入资金 129140 万元，全市收入预算总计 2530903 万元。相应的，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2530903 万元，比上年增长 5.9%，主要是按《预算法》要求将中省提前预列的专款全部列入年初预算。

2020 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按增长 3.1% 安排，收入预期目标为 490631 万元，加上财力性补助及中省提前预列的专款 372400 万元、调入资金 129140 万元，市级收入预算总计 992171 万元。相应的，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安排 992171 万元。

主要支出安排情况是：教育支出 9.68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义

务教育、学前教育、普通高中教育、职业教育、困难学生入学资助、薄弱学校改造、党校整体搬迁等；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3.13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补贴和个人缴费补贴、城乡低保、农村特困人员和孤儿供养补助、残疾人事业发展、优抚对象和困难群体救助、退役安置、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补助等；卫生健康支出 17.21 亿元，主要用于城乡居民医保补助、城乡医疗救助、重大疫情防控体系建设、高龄老人生活保健补贴、基本公共卫生服务、食品药品安全监管等；节能环保支出 1.66 亿元，主要用于防污治霾、秦岭生态保护、渭河及重点支流综合治理等；城乡社区支出 5.59 亿元，主要用于宝鸡大剧院建设、文化艺术中心建设、城市基础设施提升改造及管护、渭河大桥建设等；农林水支出 7.57 亿元，主要用于脱贫攻坚、现代农业产业发展、水利设施维护、美丽乡村建设、村级运转等；交通运输支出 3.09 亿元，主要用于连霍高速过境段市政化改造、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国省干线公路养护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1.29 亿元，主要用于陕汽车架项目产业扶持、新型冠状病毒肺炎防疫物资生产企业扩能提升奖补、支持总部企业和民营企业发展奖补；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6.97 亿元，主要用于支付到期的财政部代我市发行的地方政府债券的本息。

#### **（四）政府性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0 年，全市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51337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30.6%，主要是因为上年土地出让量价齐升，加之清欠一次性收入抬高了基数，2020 年房地产新开工项目预期减少较多，

导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所致。全市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8797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36.5%，主要是政府性基金实行专收专支，收入下降相应的支出也下降。

2020 年，市级政府性基金收入预算为 44385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26.7%，主要是因为 2020 年房地产新开工项目预期减少较多，导致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减少所致。市级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为 407778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24%，主要是政府性基金实行专收专支，收入下降相应的支出也下降。主要支出安排项目是：城乡社区支出 38.39 亿元，主要用于土地征迁补偿及安置补偿、城市基础配套设施建设；其他支出 7476 万元，主要用于养老服务、残疾人事业、群众体育活动等社会公益事业；债务付息及债务发行支出 1.63 亿元，主要用于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付息及专项债务发行费用。

#### **（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草案**

2020 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收入预算为 2500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45.3%。加上上年结转 70 万元、中省提前下达的专款 4406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支出预算为 6976 万元，主要用于省属国有困难企业职工家属区“三供一业”补助、市属国有困难及破产企业职工社保和生活补助、国有资产及国企改革专项补助等。

#### **（六）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安排草案**

2020 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算为 905934 万元，比上年完成数增长 4.6%；全市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算为 855358 万元，

比上年完成数下降 2.1%。当年预算结余 50576 万元。

### 三、2020 年财政政策和下一阶段主要财政工作

**（一）着力落实“六稳”“六保”要求。**一是落实减税降费政策。今年以来，为对冲疫情影响、应对经济下行压力，我市已为各类市场主体缓解减免各类税费 21 亿元。继续抓好中央和省市“减、免、缓、返、补”等各项财税政策措施落实，推动市场主体降成本、稳用工、保订单、拓市场，帮助各类企业特别是中小微企业渡过难关；全力保障粮食等重要农产品供应，加强应急物资储备建设，支持保粮食能源安全；强化对受疫情影响较大行业企业的支持，推动加快恢复和稳定产业链供应链。二是用好积极财政政策。抢抓国家提高赤字率、发行抗疫特别国债、增加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以及省上加大应急医疗救助设施、公共卫生体系、农村人居环境整治等补短板领域投入的政策“窗口期”和机遇期，精心谋划一批项目，大力向上争取资金，力争更多项目列入中省盘子。三是强化风险防范措施。坚持底线思维和问题导向，打破常规做法，加快工作节奏，加强对财政落实“六保”要求方面存在困难问题的梳理和分析研判，超前谋划应对措施，推动政策早兑现、资金早下达、项目早见效、群众早受益。

**（二）着力保障打好三大攻坚战。**一是全力保障高质量完成脱贫攻坚任务。瞄准“两不愁三保障”方面突出问题和薄弱环节，精准落实政策，确保剩余贫困人口全部脱贫；围绕接续推进产业脱贫提质增效等“十大提升行动”，加大财政涉农资金整合力度，因地

制宜推进资产收益扶贫，加强易地扶贫搬迁后续扶持，多措并举巩固脱贫成果；集中开展“三排查三清零”百日冲刺行动，强化资金管理，建立长效机制，确保问题全清零、工作高质量；把支持贫困地区农业特色产业发展作为巩固脱贫成果和衔接推进乡村振兴的重点，进一步提高用于产业发展的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和其他整合资金的占比。二是持续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牢固树立“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完善有利于环境保护和资源节约的财政政策体系，建立健全多元化污染防治投入机制，整合项目资金集中支持秦岭矿权退出、矿山修复和渭河等重点流域水污染防治、开展北方地区冬季清洁取暖试点、工业污染治理、水土流失综合治理等，持续打好蓝天、碧水、净土、青山保卫战。三是坚决守住政府债务风险底线。严格落实政府债务负面清单，规范融资举债行为，坚决遏制新增债务，积极化解存量债务；严格落实政府隐性债务化解实施方案，对有存量隐性债务及拖欠民营企业、中小企业账款的部门，在部门预算编制和执行中调整优化支出结构，统筹部门各类资金及盘活存量资产，优先用于到期债务还本付息，确保按期化解年度债务。

**（三）着力推动经济高质量发展。**一是发挥政府债券作用。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积极争取利用新增政府债券额度，促进扩大有效投资。新增一般债券重点用于脱贫攻坚、乡村振兴、污染防治等公益性项目；新增专项债券重点用于交通基础设施、农林水利、生态环保、民生服务、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公共卫生、市政和产业园区基础设施等补短板领域。二是加速产业转型升级。聚

焦贯彻新发展理念和推动高质量发展，继续落实落细支持实体经济、总部企业发展等财税政策。结合落实中央和省市加大“新基建”投资的部署，瞄准疫情催生的各行业数字化转型需求，抓好工业、科技创投、文化旅游、高新制造、绿色发展等产业基金的设立和投放，促进增强经济创新力和竞争力；积极支持中小企业贷款担保公司、小贷公司、融资租赁及商业保理公司依法运营、拓展业务，更好地缓解民营和中小微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三是支持打造内陆改革开放高地。围绕推进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深化财税体制改革，同时积极支持推进国企国资、开发区、农村等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改革；支持宝鸡机场、综合保税区、陆港新城、高速公路网等重点项目建设，构筑开放大通道大平台；推动物流、供应链体系建设、会展、全域旅游等加快发展，强枢纽、扩门户、促流动；整合外贸资金，推动优势产业、优秀企业开拓国际市场。

**（四）着力加强民生保障和社会建设。**一是强化稳就业保就业政策举措。推动实施一批基础设施以工代赈项目，促进贫困劳动人口就地就近就业；加大失业保险稳岗返还政策力度，扩大失业保险保障范围，扩大创业担保贷款覆盖范围，全力支持企业稳岗用工及小微企业、个体工商户、高校毕业生等重点群体创业就业。二是织密织牢社会保障网。预算安排优先保障以失业人员、城乡低保户、社会救助人群、优抚对象等为重点的基本民生支出，并阶段性加大社会救助和保障标准与物价上涨挂钩联动机制的价格临时补贴力度；适当提高城乡居民基本医保财政补助标准；适度提高退休人员



基本养老金水平。三是不断提高公共服务水平。认真研究应对疫情过程中暴露出来的公共卫生等短板，加强公共卫生体系、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建设；继续加大教育、文化体育、文物保护、社会治理等公共服务领域投入，落实好扫黑除恶专项斗争工作经费。

#### **四、扎实做好 2020 年后期财税改革和管理工作**

**（一）坚决落实政府过紧日子要求。**针对当前财政增收面临的异常严峻形势，逐县区逐行业逐税种逐项目加强预研预判，在财政收入征管上做到应减尽减、应收尽收。各级各部门要真正过紧日子，按中央要求继续大力压减非急需、非刚性支出，严控会议、咨询培训、论坛展会等一般性支出，严禁新建、扩建政府性楼堂馆所，不该花的钱绝不能花。

**（二）深入推进预算及财税管理制度改革。**把部门单位资产管理、化解各类债务、推广运用 PPP 模式、争取中省资金、用好产业引导基金、争取专项债券项目六项工作与预算安排紧密结合，通过“六个结合”，构建预算管理新格局，确保实现全年预算目标任务；完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加快建立普遍适用的共性绩效指标框架，抓好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双监控”；深入推进预决算公开，主动接受社会监督；完善增值税抵扣、退税等政策措施，承接消费税相关品目下划地方及征收环节后移工作，合理调整收入划分体制；配合中省财政科学制定基本公共服务保障标准，优化完善转移支付分配办法，加大对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困难县区的转移支付力度。

**（三）大力提升财政信息化建设水平。**按照全省统一部署，继续加大各平台应用软件培训力度，全面推广应用财政云核心业务系统，以云计算、大数据等为支撑，实现信息化全覆盖，扎笼子、堵漏洞、强监管，提升财政治理能力和资金使用绩效。

**（四）主动配合做好预算审查监督工作。**自觉接受人大监督，全面落实人大决议，积极向人大报告支出预算和政策落实情况以及国有资产管理情况。继续配合做好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强化对全口径预算和预算执行全过程监督，做好审计问题的整改工作，确保财政资金安全高效使用。

各位代表，2020年财政预算和改革发展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在市委的坚强领导下，认真落实本次会议的各项决议，化危为机，主动作为，以更大担当、更强作风确保全面完成年度预算和各项财政工作任务，为我市全面建成小康社会、谱写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做出新的更大贡献！

附件：宝鸡市2019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0年财政预算（草案）